

证券代码：002104

证券简称：恒宝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7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恒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于2018年7月6日在丹阳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提交的议案，有关会议的具体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会议的届次：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7月6日（星期五）下午14:30-16: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7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7月5日下午15:00至2018年7月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

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6月28日

7. 出席对象：

(1) 截止股权登记日，即2018年6月28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见证律师及公司邀请的其他嘉宾。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丹阳市横塘工业区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1、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预案》

本议案经2018年6月1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8年6月2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公告》。

1.01 《回购股份的方式》

1.02 《回购股份的用途》

1.03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1.04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1.05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1.06 《回购股份的期限》

1.07 《决议的有效期》

1.08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本次会议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逐项表决、且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本次会议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 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预案》	√
1.01	《回购股份的方式》	√
1.02	《回购股份的用途》	√
1.03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
1.04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1.05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
1.06	《回购股份的期限》	√
1.07	《决议的有效期》	√
1.08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会议登记时间: 2018年6月29日9:00-17:00

(二)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 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委托代理人出席的, 凭代理人的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 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 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三)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方

式以2018年6月29日17时前到达本公司为准），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会议登记地点：恒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信函登记地址：恒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来件请注明“股东大会”）

（五）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江苏丹阳市横塘工业区公司证券部 邮编：212355；

联系电话：0511-86644324，传真号码：0511-86644324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陈妹妹

（六）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日

附件1:

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2104”, 投票简称为“恒宝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 填报表决意见: 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 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 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 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 2018年7月6日(星期五), 上午9:30—11:30, 下午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7月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 结束时间为2018年7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 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单位（个人）出席恒宝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预案》	√			
1.01	《回购股份的方式》	√			
1.02	《回购股份的用途》	√			
1.03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			
1.04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1.05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			
1.06	《回购股份的期限》	√			
1.07	《决议的有效期》	√			
1.08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			
附注：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若同意请在对应栏中划“√” 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